

Return
Journey

归程

木良^{作品}

原名 格格巫
muliang
works



NLIC 2970700510

复仇作底 爱情上色 最斑斓是那生死交缠

继张悦然、笛安之后

新晋才情女作家木良深度潜入宿命泥沼

与挣扎的你一同寻找

尊严自由安宁的出路

云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归程

木 良◎著



NLIC 2970700510

云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归程 / 木良著. --昆明: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11.5

ISBN 978-7-222-07832-1

I. ①归... II. ①木...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085464号

归程

木良◎著

策 划: 英特颂

责任编辑: 吴 虹 钱 勇

特约编辑: 董 睿

责任印制: 段金华

出版	云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邮编	650034
经销	上海英特颂图书有限公司
开本	880mm×1270mm 1/32
印张	9
字数	230千
版次	2011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刷	上海市北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书号	ISBN 978-7-222-07832-1
定价	25.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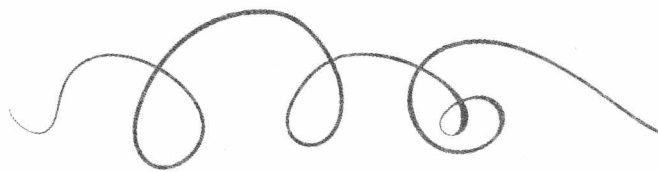
经销电话: 021-56550055

目 录

第十章	第九章	第八章	第七章	第六章	第五章	第四章	第三章	第二章	第一章
放下	离场	出狱	求婚	俗世	演戏	入网	施计	心动	预感
255	221	189	163	123	093	071	051	027	001

第一章 预感

她看见孝，就是在那个晚上。
预感似的，她觉得她要遇见他了，
她觉得他们注定的纠缠要开始了，
然后，他们真的相遇了。



1

二十八岁这年，离离重回东都。

先去碑门监狱里看望了高和，然后坐早班大巴回渚海湾老家。途经云山半岛时候，突然想去看唐启孝在那里的别墅。

黎明，有雾。

车上冷清，车窗外的天灰蒙蒙一片，隐隐见树端的青黛与天际的灰蓝相接。云雾渐渐上升，到了树林的头顶，等大巴进入云山时候，天色开始发白，黛墨的树丛在日光下渐渐泛出绿色。海岸线恍然出现在视野，水面粼粼反光。

天色见亮，渐亮。

离离想，这多么符合一个故事的开场——云雾褪去，黑白阴灰的画面里显现出碧绿树叶以及波光粼粼的海面。

大巴晃晃悠悠从山路隐晦处驶来，在粼粼海岸的上方山腰盘旋而下。东都山上的公路，悠长平缓，坐在高高的大巴上轻晃的滋味，真是让人怀念。拉开紧涩的车窗，冷风扑面而来，闻得到海的腥味。后座抱孩子的女人嘟囔了两声，说是风冷，把孩子吹的着凉。离离道声抱歉，重新关好了车窗。

绵长的云山山路，像一条破碎湿漉的海带，在山腰破旧掉漆的站牌前打了个结，又沿着山形蜿蜒远去。

离离下了车，看笨重的大巴摇摇晃晃，驶入一片黛绿中。

路，是十年前的路，柏油陈旧泛灰，破裂处钻出一小丛一小丛的野草。

离离想起爸爸。

他说，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这是你名字的由来。

爸爸一生懦弱，只想女儿生的坚强，像荒原上的野草生长不息，离离。

离离迎风抬起头，晨雾打湿了脸颊。她看那灰蒙蒙的云彩缝隙中，正透出丝丝金色晨光。

爸爸，我还活着呢，且活得很好。她心说，所以，我想我是坚强的。

清晨还是有些冷的，离离穿着帆布鞋，一路踢踢踏踏沿着山路向山下走。宽大白色工装上衣，被风吹的鼓鼓的，她觉得自己像一只奶白色的气球，在山路上颠沛流离。

山路长，下坡路上一脚一脚地蹭，直到觉得脚后跟发麻，才看见了山脚腹地处的建筑。

平坦宽阔的地面上，迎着海风，一幢德式庄园矗立。

噢，就是它了。

山腰拐弯处，她站立久久不动，她想是爸爸的血染透了这段路，往事仿佛可以透过那些颗颗粒粒的灰色石子感知。它们从她麻嗖嗖的脚后跟涌入，直冲大脑，她觉得喘息困难，膝盖一软，便蹲了下来。

树丫的影子掺杂着水汽，迷蒙了她的眼睛。睫毛上细小的水珠随着呼吸颤动，她小心翼翼地抱住头。掩藏得太久，抖落出来的都是碎片，她得一一拼合，生怕呼吸太重会戳起碎的波纹。

她的离开，像是一次不成功的修行。十年里，走的再远，回头看见的都是那场梦，梦里头，恨的肝肠寸断。

现在，她回来了。

2

疏疏长长地打了个哈欠，露出一脸的疲倦，她确实累的够呛，说，“看，我黑眼圈都出来了。今天晚上还有应酬，改天。”

男人是华少，疏疏她们都这么叫的，有钱的公子哥儿在她们口中自然被冠上少爷的称谓。华少已经快到成家立业的年纪，家里一直催着，他知道能玩的时候不多了，也就格外的放肆。

华少是个金龟婿，时间也合适，可惜疏疏不喜欢。为什么？菲菲曾经问过她，她想了想，大约是觉得华少太矮，要知道，疏疏有一七八呢，穿了高跟鞋摸华少的头就跟摸儿子似的，想想就觉得寒碜。另外，华少没什么个性。说得好看，是没什么脾气，好好先生；说得不好听，就是没主见。他今天还说爱你到天荒地老，明天他爸爸一个反对的眼神，他再见你时就当不认识了，更寒碜。

灰色西装前面沾着昨晚的酒渍，白衬衫扣子解了几个，华少拨弄疏疏浓黑的卷发，恋恋不舍，“你是不是应付我呀？都多少回了，回回都说没时间，看你心里就没我。”

听了这话，疏疏惊的半张开嘴，像是吃了沙子般。

“心？哎呦，我不过给你面子罢了，还给你心呢？华少您还真是可爱呢。”疏疏捏捏他的脸蛋，一边开车门出来，一边心里嘟囔，天啊，真是寒碜。她这边刚出来，那边华少也出来了，看样子还要纠缠，正巧离进了小区，正从一号楼前面绕过来。疏疏撕下眼皮上的假睫毛，向华少努努嘴，“看，我姐姐都回来了，你快回去吧。”

“那，晚上再见？”

“都说了晚上有应酬啦，回头给你电话。”疏疏扔了睫毛，习惯地把指头上的睫毛膏残屑往屁股上拍，猛地想起身上的衣服贵着呢，便只在手上捻了捻，就作罢了。

华少是没个性没脾气的小开。他知道疏疏是带软刺的玫瑰，也只好作罢低头上了车。

“电话联系。”他用手在耳边比划比划，疏疏半真半假的点头。

银色宝马从楼前驶过，经过一号楼的时候，朝离离按响了喇叭，离离正在买豆浆，看见车里招手的阔公子，知道是疏疏的“朋友”，也懒得搭理。疏疏这样的朋友太多，走马观花似的，每每都是在离离还没记住样子之前就已经换了，实在没有认识的必要。

卖豆浆的阿婆不高兴那喇叭声，拿着舀豆浆的勺子指着宝马车骂不道德。

“早上6点钟哎！小区里头按大喇叭，有没有良心哎？我小孙子还要再睡个把钟头的！”

勺子上带了几滴豆浆，被阿婆这么一甩，难免溅到周围人身上。离离听到身上有啪嗒声，一定也落上了。

疏疏正扶着墙脱高跟鞋，拖地的H牌晚礼服，领口处镶着晶莹水钻。她看见离离拎着豆浆油条走过来，站直了朝她摆个POSE。在清晨小区楼下暗青色的影子里，得意洋洋。

“看，赚大了吧。走完秀，没脱，那家伙直接送了。”

“还笑，别招惹不好缠的，到了家门还磨蹭不走。”

“我也不好缠呐，哪都没叫他碰到。一件衣裳就让他赚便宜啊，我也太贱了。”

房子是老房子，三室一厅，要爬斑驳的楼梯。姐妹俩一前一后上了五楼，疏疏喘着气把鞋子和手包一扔就扑上了沙发，开始抱怨。

“累死了，我发誓要攒钱买带电梯的房子。”

“你如果不是那样节食，爬五楼还不至于累的半死。”

“不节食，吃成肥婆谁还找我开工。”疏疏把头埋进抱枕里，说出的声音闷闷的。

离离把疏疏扔地上的晶莹闪烁的手包捡起来，从里面掏出了粉饼口红睫毛膏，发胶梳子信用卡，想了想，再往里头摸，摸出了两个避孕套。本想生气，但转念想有备又不是什么错，以防万一罢了。又低头看了生产日期，反倒笑了。心想疏疏倒不是个滥情的人，表面很豪爽，内心扭捏的很。

“要过期了，最好准备买新的。”

疏疏抬头看见离离手上的东西，傻傻笑说：“尽快用咯，今晚就叫它派上用场。”

离离把她的手包和鞋子一起在更衣间收好，琐碎的物品也在梳妆桌上归纳整齐。出来客厅，疏疏还趴在沙发上。

“晚上的衣裳给你准备了，出门时候带着。”

“不行，下午要赶场子，带不了。”疏疏睁开一只眼，困得一塌糊涂，“你晚上没事也来吧，东唐的排场不俗气，我帮你钓个金龟婿啊。”

“用你。”离离去厨房用瓷盘盛了油条，又把豆浆分装在杯子里，搁在饭桌上。回来时候看疏疏还趴在沙发上，便指指她身上的衣服，“脱下来，压出褶子就完蛋了。”说罢，上来给疏疏脱裙子。

疏疏困的两只眼睛打架，迷迷瞪瞪的，用一只眼睛看离离，突然开口道，“姐，你回来了，真好。”

离离笑，手指弹了一下疏疏的头发，她那只睁着的眼睛便突地被覆盖住了。黑发后面的眼睛干脆闭合上。

“我知道，你还是要离开的。”

“疏疏。”

“嗯？”

“和我一起走。”

“吓？”

“奥特曼，你，我，一起走，跟我去西京，在那里生活。他会帮你安排一切。”

“他？你导师？”

“嗯。”

离离给她脱了衣服挂进衣帽间，疏疏穿着内衣裤继续趴在沙发上。

“你会和他结婚吗？”

“也许。”离离顿了顿，说道，“我欠他太多了，疏疏。”

“那也不至于以身相许，他那么老了。”

离离沉默，却露出一丝庆幸：“还好他已经老了。”

疏疏的头动了动，抬起下巴，脸上的头发随着重力落下，她用她带着黑眼圈的眼睛打量她的姐姐。

“我们不靠他不行吗？我将来会赚很多钱的，不用靠他。”

“不是钱，不只是钱。”离离顿了一下，强调那个“只”字，“疏疏，年轻的时候谁都以为只要努力就可以得到全世界。可是，事实上不是的。我需要他帮我。一个人的力量，太小。”

疏疏垂下了眼帘，似乎想到了那计划是什么。脑海隐约闪过那个藏着不为人知的往事在半夜里偷偷哭泣的离离。可是，接着，她又抬起头以一种乐观的口吻宣布道：“我接到一个大案子了，姐，会挣到一笔钱。”

她善良的妹妹，善良到不愿意面对真相的妹妹。离离也佯装感兴趣，顺着她的话问：“哦？是什么？”

“听李曼姐说，东唐新置了服装部门，有个代言的肥缺，一票模特都瞄着呢。李曼姐推荐我去。曼姐的话是很管用的。”

东唐。离离心里抖动，唐启孝的产业。

“代言不找电影电视明星？”

“走高端，要模特。且走国内市场，要中国模特。选择性很局限，所以我虎视眈眈。今晚上见唐启孝，但愿留个好印象。”

“你见过他吗？”

“到没有。唐启孝人很低调，少公开露面。可是他弟弟很活泛的，国外留过学，见过几次，人也长得不错。我想，勾引不到唐启孝，勾引勾引他弟弟也不错。”疏疏性格爽朗，向来口无遮拦，爱图嘴上的痛快。

真遗憾，离离心想，她要是知道唐启孝的模样就好了，可惜，只是一个背影，十年前的背影。

离离静默许久，问疏疏道：“你几点出去的？奥特曼在楼下陈阿姨家？”

疏疏半梦半醒间回答：“十二点走的，奥特曼不知道。”

奥特曼在家？她心里怪疏疏不早些告诉她，可是，连自己都不是个好妈妈何况是疏疏呢？

离离起身，推开了奥特曼的房门。

奥特曼向来乖巧听话，很少蹬被子，睡的安稳。离离在他床头蹲下来，亲他白嫩的大脑门。

奥特曼脑袋大，离离说这是聪明；奥特曼眼睛小，离离说这是精明；奥特曼耳朵招风，离离说这是敏捷有洞察力的象征……总之，奥特曼天生就是一个好宝宝，值得她离离溺爱。

奥特曼感觉到了脑门上的吻，动了动，就睁开了眼。

“离离。”

“早上好。”

“早上好。几点了？”

“快七点了。要起来吗？”

奥特曼“嗯”一声，躺在被窝里并不动，忽闪着眼睛问道：“你昨天去哪里啦？”

“去郊区看望一个朋友。”

“是你每年都去看的那个？”

离离一愣，然后点头：“对，是那个朋友。我每年都会去看的。”

“他还好吗？”

“很好。”

“是男人吗？”

“……是。”

“他知道我吗？”

离离心里一紧，发声暗哑：“你？”

“告诉他，你有一个儿子，将来长大会保护你，不用他。”

“他知道。我有一个儿子，是奥特曼。”

奥特曼伸出白胖的小手，勾出离离的脖子：“妈妈，我很想你。”

“我也想你。”奥特曼趴在离离肩膀上，细小的呼吸挠得离离心里发酸。

就在她眼圈泛红的时候，奥特曼突然一声尖叫，直起了身子。接着疏疏顶着黑眼圈，穿着内衣裤，大身子骨整个扑到了奥特曼身上：“帅哥，人家也要你抱抱！”

奥特曼半个身子被疏疏压着，张开胳膊直喊离离。

离离抱起奥特曼，甩了拖鞋，用脚丫子在疏疏屁股上踹了一下，疏疏死猪一样没动。

“起来，洗把脸去。你粉底全蹭到床单上了。”

疏疏哼哼着，翻身坐起，回头看见奥特曼的屁股又“非礼”了一把，奥

特曼叫着从离离身上溜了下去。

“桌上有豆浆油条。”离离冲奥特曼说道。

奥特曼答应着，去衣帽间的角落里穿衣服。小小的身子，踩着凳子，一本正经的去拿叠好的衬衫。

疏疏收住嬉笑脸皮，仰在床上，看离离泛红的眼睛正经问：“他怎么样？”

离离愣了下，回答道：“老样子，谢了又谢。除了谢什么也不会说。”

“能提前假释么？”

“已经在里面那么多年，不在乎这几个月。”她从地上够到拖鞋，重新套上，缓缓地说：“他就是想儿子。”

两个人没说话，沉默了会儿，离离就去客厅吃饭。然后听见后面疏疏尖叫一声，“奥特曼是我的！谁也不给！”

奥特曼理都没理她，嚼着半截油条，非常酷的评价道：“疯子疏疏。”

奥特曼升小学一年级，开学第一天打扮得很帅气，特地穿了白衬衫短裤加皮鞋。上小学班班车前一本正经的嘱咐离离：“照顾好自己，照顾好疏疏，别淘气，好好工作！”

离离很乖的点头，目送他离开。

回到家疏疏已经睡觉去了，离离收拾了碗筷，拿着水壶浇了花，然后站着发呆。

白茶结了花苞，莹莹的水珠顺着花苞的形状结成细细的小水流，从绿色的花萼顺流而下，在花尖的点点青白处汇成大颗水珠，滴落。

啪嗒，啪嗒。

看了好几分钟，她才放了喷壶回到房间。

打开电脑，弹出导师的名字。

“画廊谈妥否？”

“谈妥了，画展筹备中。”

“画展结束，立即回京。”

“不。”

“怎么？”

“想要呆久些日子。”

“多久？”

“半年。”

“太久。”

“请帮忙通融。”

“你的留学申请近期落实，最好回来。”

“缓申可否？”

导师沉默许久，直到他的头像变成离开标志。

离离起身去饮水机旁按了开关，等水开。然后她接着看那株白茶，拧下那细嫩的花苞在指头上碾碎。绿盈盈的汁液染满她的大拇指、食指、中指，她张开手放到眼前，绿色的水顺流而下，经过手心，到手腕，然后流干了。

还是不一样啊，人的血是热的。她记得那温度，暖、滑，那从脖颈流出的血，和她例假的血，还有男人打架的鼻血，都不一样。脖颈的血是汨汨的，奔放的，浓稠的，它们流过手，生命跟着走，然后就死了。

水开了，电话响了。离离看见是导师的名字，便顺手给按掉。

她冲好茶回到电脑前，MSN上导师的头像重新变为绿色。

“你遇见他了？”

“没。觉得快了。”

“不要做傻事，回来。”

“不。”

“回来。为我。”

“不。”

“离离，你回来，我愿把我毕生荣誉给你。”

“你毕生荣誉本是因我所得。”

“我爱你。”

“我不爱你。”

回车键，合上电脑。

干枯的茶叶被热水涨饱，在杯底慢慢沦陷。

她看见孝，就是在那个晚上。

预感似的，她觉得她要遇见他了，她觉得他们注定的纠缠要开始了，然后，他们真的相遇了。

有时候，她都觉得自己是个预言家。

3

东都夏日，夜晚。

海风粘湿，她的衬衫黏黏贴在背上。帮疏疏去送晚礼服，坐公车从渚海湾绕环海大道再到云山半岛。她途径半个东都，权当观光。

车到中部商业区的时候，人越来越多，她上的早，安稳的坐在后排看前面人群拥挤而倍感幸福。

银座一站的时候，上了个年轻人。高个子，头发染成金黄色，左耳有个银光闪闪的耳钉。因为高，因为发色，还因为他长相着实显眼，所以离离很难